**电子保函出具机构对接申请时所提供材料**

所有电子保函出具机构在提交《漳州市工程项目投标电子保函对接申请表》《漳州市工程项目投标电子保函服务承诺书》《漳州市工程项目投标电子保函保密承诺书》和本单位赔付流程的基础上，还应分别提供以下材料。

**1.有资质的银行提供的材料**

本单位营业执照（复印件盖章）、总行授权书、金融许可证（复印件盖章，原件备查）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，经办人委托书，经办人身份证（复印件盖章，原件备查）等。

**2.有资质的保险公司提供的材料**

总公司营业执照（原件或复印件盖章）、总公司委托授权书、本单位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、营业执照（复印件盖章，原件备查）、公司电子保函保险条款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或备案许可材料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，经办人委托书，经办人身份证（复印件盖章，原件备查）等。

**3.依法设立的融资担保公司提供的材料**

公司营业执照（复印件盖章，原件备查）、本单位经营许可证（复印件盖章，原件备查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，经办人委托书，经办人身份证（复印件盖章，原件备查）等。